

王 向◆著

杨贵妃与唐明皇

一个倾人国 倾人城的故事



中国
社会
出版
社

王 向◆著

杨贵妃与唐明皇



2X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杨贵妃与唐明皇/王向著. —北京: 中国社会出版社, 2009. 2

ISBN 978 - 7 - 5087 - 1812 - 5

I. 杨... II. 王... III. 历史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16366 号

书 名: 杨贵妃与唐明皇

著 者: 王 向

责任编辑: 尤永弘

出版发行: 中国社会出版社 邮政编码: 100032

通联方法: 北京市西城区二龙路甲 33 号新龙大厦

电 话: (010)66080300 (010)66083600

(010)66085300 (010)66063678

邮购部: (010)66060275 电 传: (010)66051713

网 址: www.shcbs.com.cn

经 销: 各地新华书店

印刷装订: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

开 本: 170mm × 240mm 1/16

印 张: 18

字 数: 335 千字

版 次: 2009 年 4 月第 1 版

印 次: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29.00 元

自序

搁笔后的灯辉里，依然凝结着诗唐传奇的悲剧颜色。

那不衰的千古绝唱，残血孤悬的马嵬，从遥远的盛唐，遗存当下依然那样的绚烂，那样的动人。我无从感受那个遥远的爱情，只从史书中支离破碎的文字里，理解爱情这一人类主题的蕴意。那浪漫的气息，紫袈千年流光的传奇，没有远去的隔断，没有陈旧的陌生，那样的鲜活。一如欣赏一个现代的故事，不忍看马嵬的夕阳，为那突然结束的芬芳之旅感伤，为那残缺之美叹息。

当代的爱情，与充满诗一样浪漫的盛唐爱情，有着不变的情愫。改变的只是时间和风花雪月的过程。人类因了这一自然的过程而繁衍，又在这一过程中创造和缔造文明。对生命主题的理解和生命质量的认识，或许有着时代的差异。物质超越了从前，未必爱情超越了他们。那些历史天空上缤纷的传奇，后人咀嚼涵咏外，不是简单的花絮，而是人类的骄傲。因了他们用生命演绎的传奇，冗长的历史那样的鲜活，充满人性的魅力，隽永而永恒。

我已经远离了生命的主题，只在记忆和印象中，翻阅十多年前的流光。与唐人的距离和当代青年的前卫思想，一样的遥远。但那相隔千年的沟通，没有丝毫障碍。假若十年前写诗唐传奇，那微妙的感情把握，或许更准确一些。但那复杂矛盾中的传奇，因了或缺的阅历，会失了生命的理解。

开元是历史上最灿烂的盛世。

假如没有盛唐，民族将失去骄傲和光辉。

那是一个开放的历史时期，虽然有礼教的约束。爱情的游戏规则，丝毫不弱于当下的时代，充满了离奇的浪漫，多了生死不渝的成份。这是我们缺少的牺牲精神，因了这一或缺，这个时代的生命主题，只继承了浪漫的表象，多半缺乏这一主题的质量。

与其说阅历了历史的传奇，不如说是与那尘封的爱情，在相同的感知中，

跨越沧桑千年，用理性的思考，扮演主题中的人物，与辽远的历史对话，重新演绎了千古绝唱的传奇。经历了从秋风骊山到残阳马嵬一个完整的悲剧过程。

我们抨击和鄙夷颠覆伦理的罪恶，但那些掌控大大小小权力的人物，权欲衍生出的丑恶的欲望，践踏人类这一生命的主题外，他们有传奇的表象吗？远隔千年我们是否应该理性地理解一个风流天子的浪漫情怀。因为那个诗唐至今还影响着我們，成为民族历史中最辉煌的篇章，令我们心向往之。当之无愧的五千年文明的代表时期，有无数的传奇，纷呈在历史浪漫的天空。我们是否应该用宽容的心态，去理解那一爱情悲剧。

那是一人无法承担的悲剧。弥漫在开元的诗歌和诗一样浪漫的气息，盛世的奢靡之风，营造了必然的悲剧，构建了千古绝唱的温床。老去的李隆基，在无限满足中，对爱情的期待和渴望，是人性共有的需求。我们一样渴望爱情，激活我们的生命，在永不褪色的春天鲜活，充满澎湃的朝气。

曾经距离太子妃一步之遥的寿王妃杨玉环，只带了美丽，走进了无边无际的宫阙，接近了巅峰的皇权。从一个庸常的小官吏家庭，脱蛹化蝶的过程，杨玉环满足于王妃的地位，甚至无所谓太子妃的得失。那惊艳宜阳公主婚礼上，最初遭遇的蜕变，固然有一见钟情的浪漫，却只带了美好的憧憬，永驻在爱情的春天里。其实，那不是不变的春天，假若武惠妃不死，在夺宗的阴谋中，戴上太子桂冠的李瑁，通向最后的皇权之旅后，新纪元的皇后，或新年号的六宫之主，未必就是杨玉环。因为在诗唐无处不在的浪漫气息里，权欲膨胀中的李瑁，一样有着风流的本性。

在远去的流光里，我们能感悟什么？

权力外李隆基用他宽和的父爱和异样年轻的心态，执著的爱情，终是比翼双飞，赢得了芬芳之旅。在湮没欲望的缱绻里，虽然把春色与社稷分开去，不敢懈怠国政。但终在欲望的汪洋丧失最初的锐气，减弱了睿智，李林甫、杨国忠的弄权，安禄山的狼子野心等，为行进中的爱之旅画上了句号。那攀附在马嵬夕阳的传奇，坠入黑暗中去的过程，诗唐的太阳落山了。

那绝唱的余韵依然萦绕，务本楼上眺望褪色风景的李隆基，在随处可见的盛世痕迹里，在习惯吟咏的李白《傀儡》的诗歌里，沧桑感慨外，那传奇是否一样在心底褪色，成为庸常的记忆和印象。假如没有这生命一样的传奇，巅峰的诗唐，是否会改变颜色？那由盛始衰的过程，不会因了一个天生丽质的女人而改变，那遭遇的国乱，在万千气象的浮华里，积储了必然的迹象。一个纤弱的女人，何以承担国运盛衰的责任。那风靡朝野的奢华，分享荣贵的梦想，在永远的盛世神话里，他们是否为即将到来的风雨欲来和开元神话的破灭，或多或少承担一些责任呢。

上元三年熄灭的风中之烛，在孤寂的太极宫，在这位开元天子最后的生命过程里，带了什么遗憾，又思想什么？那回映在神龙殿的马嵬的落日和魂断驿中的倾国之恋，给了他什么。在传奇美好的归宿里，那里俗妄作的故事，“玉容寂寞泪阑干，梨花一枝春带雨”的形容，是否在那虚妄的仙境出现。那缠绵悱恻的爱情，在长恨歌里，“悠悠生死别经年，魂魄不曾来入梦”。在无尽的思念中，充满了多少嗟伤和无奈。那在春天老去的生命，唯存凭栏南望，烟月满目，伤人感时的无限浩叹了。骊山的秋风，兴庆宫的一草一木，汹涌澎湃在记忆中……

或许杨玉环自缢马嵬，只是一个假象。那个忠实的老家奴高力士，帮助主子找回了青春和爱情，又成功地李代桃僵，帮助杨玉环逃亡。这种美丽的传说，固然不可信，但日本的贵妃墓，足可以见证传说中的美好的向往和对传奇寄予的情思和善意。那些动人的传奇，令后人追慕外，更多的是美好的寄托。

马嵬驿中绾结丝带的贵妃，回眸的目光，充满了怎样的留恋，又带了什么遗憾，结束她热爱的生命。或许那留恋里没有遗憾，因为那发生在洛阳、长安两京美丽的错误，阴差阳错把她带进了充满污秽的宫阙。那骊山秋风中的呻吟和抗争，那样的苍白和无奈。那在骊山改变的生命，已经不属于她，而是攀附皇权上的美丽精灵。用最初的牺牲完成了最后的蜕变，拥抱了千古绝唱的爱情。这个一开始就被骊山的秋雨淋湿翅膀的彩蝶，那马嵬落日下最终的宿命，也就无所谓遗憾了。那凋谢的倾国之恋，只为马嵬遗存了美丽的传说。

我曾经为爱情写过一些诗歌，爱情在流光里渐序陌生后，用澎湃的激情写了这首长歌。和从前一样的苦涩，充满了无奈。我用我的理解倾心演绎历史上最璀璨的传奇，渴望那跳跃在纸的语言，与传奇一样充满诗韵，唤醒那曾经炫目大唐的传奇，在表述中鲜活起来。但依然遗存一些遗憾，多半因了对爱情的深层理解。或缺的浮躁，轻率的选择，与前卫的爱情或许相悖，但那质朴中的感情，带了生死不渝，从遥远的流光中归来，那样的古朴清新，一如不染纤尘的神话。

骊山秋风中，渴望与梦想里，除了那些无法改变的史实，多半是我对生命的感悟和传奇的认知。诗唐的天空那样的深邃，那纷呈的浪漫颜色，和诗一样浪漫的传奇，一样需要深邃的文章。这种担当的惶恐，一直贯穿始末，只到结束，心存余悸。

诚惶诚恐把这篇文章，奉献给我的读者，唯有他们的共识，赋予传奇生命，使陈旧去的绝唱，再一次炫目。恳请史家、同仁指正。

—

十月的骊山，漫天风扬着金色的树叶，也落了满山的树叶。无边无际的金色汪洋，不见了温泉宫，湮没了那皇家的奢丽和光辉。不管是骊山的土族百姓，还是在最后的秋风里寻找金色秋天的少男少女，或乘了暮色回程长安，或乘醉蹒跚步归荆门。犬吠车马，与那漫山绽开的野花一样，成为开元二十七年骊山最后的风景。他们习惯了那去了又回的辇车，他们熟悉了每年在叶落飘金里出现的天子仪仗。骊山的秋景，是开元盛世自然必然的现象。漫长的冬季之后，他们会如期看到骊山的春天。一如期待盛世的复始，优雅地分享盛世的和平富庶安康。

骊山的落叶，随了染霜的草木最后旋落，初春的上元节，是这个漫长冬季唯一的期待。这个由佛教衍生的节日，带了种种神秘和狂欢的万盏灯饰，距离他们异样遥远。骊山最后的秋景，成为上元节到来前开元二十七年最后的盛世花絮。温泉宫的主人，缔造大唐盛世的李隆基，在山的深处，不见这金色染秋的风景，那由远渐近的潇潇冬季，暗合了他灰色的心境。那深藏宫闱的六宫粉黛，那花似的汪洋，在他老去的生命里黯然失色。温泉宫的奢丽，对这位开元天子，有着太多的惆怅，像漫山飘零的落叶。

在依旧泛青的山坡上，他躺在那儿阖目静思，任由落叶覆盖。那从积叶中挣脱出的万千思绪，在清明的天空，在夕照的艳阳里，迷惘在芜杂的落叶中……

山脚下的五七间茅舍，在无声无息的落叶里，飘扬着酒肆的幌子。敞开的竹窗前，在骊山最后的秋风里，唱响乡野农夫女人的手打令和文人优雅的翻新令。或粗俗或优雅，酒令只是饮酒的方式。骊山西去春明门百里，繁华帝京或乡间官道村店山乡，左右皆是酒肆。开元的酒风，因了盛世和民族文化的繁盛达到了极致。

一把制钱掬进柜箱，年轻的老板娘从柜板背后绕出来。她穿一件粉色的短胡裙，挽着刀髻，一双绣花软鞋，一身的干练。南窗前一个和她一样年轻、三十上下的女人，正和两个男人打手令，伸出的拳头停滞在那儿。那个留胡须的男人喊，“输了，喝酒。”那女人伸手端碗，老板娘拦住说：“乔家娘子，你一个斗不过两个，月亮上树梢了，回吧。”乔家娘子攥紧拳头说：“老板娘，你说斗

不赢呵，我偏斗败两个贼汉子，再打。”对面的后生说：“再打，先喝光了输酒。”女人伸手，老板娘说：“再喝就醉倒了。”女人笑着端起酒碗，咕咚喝光了。扬手放酒碗，那只黑釉的陶碗，偏过头顶丢落在地上。女人似是不堪那一碗的沉重，随了碎裂的响声，仰翻倒地。伸手喊出打手令：五连五……

邻桌四人哄然大笑。“醉了，女人喝酒，那就不是女人了，男人疯狂，女人也疯狂！”孟浩然看着醉酒的王维说，“醉里不知愁滋味呵！”王维嘿笑说：“醉了好，留着清醒没用。浩然，我要告诉你们一件事儿。”从岭南贬官回来的王昌龄问：“摩诘，什么事呵？”王维狡黠地说：“石破惊天，你们猜去。”高适笑说：“我来猜……”

乔家大娘小个，大胸脯，胖得像一节短藕。老板娘背不动，牵了乔家大娘的黑花牛，站在门槛的台阶下。小胡子的男人背了乔家大娘，踩了一条长凳，头朝下搭在牛背上。乔家大娘睡得赛一头猪，老板娘使劲拍打一下牛屁股，那黑花牛摇摇晃晃，驮了乔家大娘在清辉里踟躅。

“老板娘，那牛识得路嘛？”

“丢不了，不知驮了多少回了。”

小胡子和那后生挎着膀子，蹒跚走进山里去。

孟浩然感慨地说：“多美的田园醉归呵！这乌纱帽不要也罢。噢！摩诘，猜来猜去，您不是想隐居田园吧？”王维说：“你只猜对了一半。我最大的愿望是剃度法门，可惜呵！舍不得这美味清酒，才退一步求其田园。盛极必衰，一样是自然之法。既是我这个给事中做不了事儿，不如效仿陶公，寄情山水，耕读自娱。”

王昌龄说：“那是因为你对佛经禅悟太深。在门下省做一个给事中，正五品，不大也不小，开元进士中，也就是您了。那些襟抱和梦想，您真的放得下？”王维苦涩地说：“放不下又能如何？前几年是武惠妃和李林甫联手，因了夺嫡陛下一次杀了三个王子，弄得朝野乌烟瘴气。武惠妃倒是死了，李林甫笑里藏刀依旧弄权，牛仙客虽是门下省主官，却非陛下亲信大臣，作为不难想象。陛下不是开元伊始励精图治的陛下了，对开元盛世骄傲自满，言路不畅了。一个正五品，有什么割舍不了的，没有留恋了！”孟浩然说：“讲得好，不如去找一处清静，做一个闲云野鹤，了却这万千烦恼……”

老板娘在淡淡的暮色里，点亮一盏盏灯笼，那缠绕在茅舍内的丝丝缕缕的暮岚，从她身边潮水似的退出去。她不听那些文人墨客们海侃，她听不懂他们的忧国忧民，不管什么人都是酒客。三个制钱一碗酒，给钱她收下，没钱不生气。自己也喝酒，一塌糊涂地抱了酒坛睡觉。差不多在每年的金秋里，都能见到仪仗拱卫的辂车，却从来没有见到过天颜。她猜想不出皇帝的形容，不知道

天子是否和那些酒客一样，喝清酒也喝浊酒。至少守着骊山前的这条官道，几间茅舍有饭吃有酒喝。

她趴在灯辉里，看他们没完没了地喝酒，粗糙的杉木柜板，硌得她胳膊痛，又不肯挪动环抱的胳膊。她认识那个穿官服的王大人，去年也见过他几回，醉了爱写诗吟唱。清辉笼罩下的骊山，经了一天的喧闹异样安静，没有风声，唯那山林深处，几声似有若无的狼嚎和绕飞在茅舍前后的虫鸣。

“婆姨，出来搭把手。”

老板娘被叫醒了，揉着双眼走出来。男人原本是一个猎户，看好官道前的营生，从山上迁了下来。店里的肉食，都是男人狩猎的野味。

“嚷啥，打了多少东西？”

“一头野猪，我弄不动它。”

“你一个人咋背回来了？”

“拖拉。累死我了。”

女人和男人一起抓了猪蹄往里拽。四人相扶出了茅舍，女人说：“几位官爷，走好。明儿来，管你们野猪肉吃。”王维说：“老板娘，谢您了。”听话音舌头短了，女人嘿笑。

一辆马车突然停在门前，跳下来一个五十多岁的男人，一面往里走一面喊：“老板娘，来一坛酒，另外买你两支火把。”

老板娘迎在门脸儿，纳着万福说：“官家，酒收钱，火把送您。”

三五丈外的王维，拽了三人走。孟浩然问：“那人是谁呵？这么憐他。”王维小声说：“不认识吧？说出来吓你们一跳，右监门卫将军，知内侍省事，家奴高力士。大总管应该在温泉宫侍驾呵，怎么跑到这山野小店来了？”

孟浩然回头看了一眼，高力士早进了茅舍。他啐一口说：“一个不能吏治又不能打仗的家奴，竟然权倾朝野，朝廷还能清明吗？”王昌龄说：“陛下不是宰了一个权倾朝野的家奴王毛仲了嘛，这个高力士也不是好东西，早晚躲不过这一刀。”王维说：“这个高力士，比王毛仲聪明，谁又说得了呢……”

高力士一手抱了一小坛清酒，一手拿了黑釉陶碗，转回身，一袭粉裙飘了进来。老板娘看着卷檐胡帽下的精灵，愣住了。夜色掩不去天生丽质，那雍容华贵仪态万方，不染一丝纤尘。“您怎么下车了？”高力士说，“风凉。”

颠了一路，下来透一口气儿。口也渴。说着站到酒柜前。高力士揭去酒封，抱了酒坛泻了半碗酒，小心翼翼地递给她。接了碗，抿嘴儿呷一口，她笑说：“好酒。”又问：“高大人，您这是带我去哪儿呵？”高力士也笑，说：“这儿不是说话的地儿，以您的尊贵，老奴敢胡乱来嘛。到了，上山就到了。”

那女人便不问，从容优雅地呷酒。

女人突然又问，高大人，这么远的路，怎么送我回去呵？

高力士笑笑不语。

那辆马车又上了路，车夫一手擎着火把，一手掌控缰绳，不疾不缓中猝然甩响鞭花，吆喝一声。三辆马车赶上四个吼着皮影戏文的醉汉，又把他们远远抛在后头。那五音不全粗俗的唱腔里，却回荡着大唐开元的气象。

清辉下的温泉宫，几处灯火里静得唯有虫鸣了。染秋的树叶，一叶一叶飘旋，不见了黄色。天空异样深邃，几颗明星闪烁，点缀着骊山的夜空。徘徊在轩廊的李隆基，或多或少有一些浮躁。他渴望那辆马车的声音，惶惑那辆马车的声音，不知那悄然驶离长安的马车，能带给他什么，在未知的过程里，那在黑暗中借用皇权演绎的传奇，会是什么样的颜色，那最后的尘埃落定，会留下什么。

最初的大唐王朝，和前朝一样，只把骊山作了凯旋门。国人记忆和印象中的骊山，无处不充满了战争传奇。长安西去的终南山翠微宫，和东去函谷的骊山，是一次战争结束，一次天子休闲的象征。李隆基拒绝了一样奢丽的翠微宫，不是因为途远，不是因为骊山的温泉，而是因为那在历史中陈旧的翠微宫，充满了太多的血腥风雨和无法从历史中抹去的耻辱。那是开元之初的选择，假如在大治盛世的开元二十七年，或许他会有新的选择。二十多年了，他习惯了骊山，不管翠微宫是大唐最奢丽的离宫，还是终南山的风景，他都不愿改变了。在后开元时代，骊山成为了他生命的一部分。

月亮站在天上笑。

骊山在他的眼里早没了新意，在风雪中不减长安的一丝寒冷。随銮的嫔妃们，虽在深秋里不褪春色，倍感孤独的李隆基，无视花儿的绽放和芬芳的缠绕了。武惠妃死了，在他老去的生命里，冬天不期到来。五十二岁的开元天子，和即将到来的冬天一样，充满了灰暗，缺少生机。一样老去的武惠妃，留给了他无尽的眷恋。半老徐娘的武惠妃虽成昨日黄花了，笑靥中的妩媚，却是他生命中永远的春天。他憎恶那个缺乏高贵血统的大周女皇，却喜欢与武氏有着千丝万缕和血缘关系的武惠妃。那生日宴上的自然必然的相遇，或许又是一次阴错阳差。她牵了他的手，走进寿王府奢华的生日筵宴，那蓦然惊艳，或许是她寂灭后春天的延续和引领。或是一个音乐家，对一个歌舞者的欣赏。

四年前，差不多也是这样叶落飘金的日子，李隆基携了武惠妃，出席李瑁的婚礼。李隆基有三十三王子，二十九个公主。因了李瑁是武惠妃的儿子，备受宠爱的武惠妃，为儿子迎来了天子出席的殊荣。李瑁在姐姐咸宜公主的婚礼上，与杨玉环一见钟情。李隆基在儿子的婚礼上，毫无惊艳的感触，只在武惠妃的请求下，册立杨玉环为寿王妃。在没完没了的婚礼中，李隆基记不清数

百个王子的嫔妃，她们只在庞大的皇室分享荣贵，与他有着割舍不了的干系，又似乎毫无干系。

武惠妃病逝前的生日筵席上，憔悴的武惠妃虽然在脂粉的气息里不弃丽质，但已不是什么美艳了。十九岁的寿王妃，不是十五岁的杨玉环，四年的光阴，一个镜前的转身，花蕾在他眼前猝然绽放。那正在一天天成熟的花蕊，似一块璞玉，经了时间的打磨，终见天生丽质。雍容华贵，娇艳妩媚，不再是一个清纯的花蕾。她那歌舞的天赋，对音律准确的理解，与他这个音乐家，互相倾慕有了沟通的平台。但那沟通的过程是短暂的，天子也愁歌舞散。因为宫阙的教坊，有无数的乐师歌伎，没有藉口不能像传见一个歌伎那样让她留侍宫闱。

他不知道那六宫佳丽，是因为武惠妃的远逝褪去了颜色，还是因为他仅存的思念，无从生媚。三千粉黛中，或许不少丽质，那缺少的歌舞天赋，曼妙的风情丽质自然失色。他老去的生命里，一如夕阳的光辉，那期待的传奇，是点燃彤晖激活生命之源。其实，武惠妃带给他的阵痛，在乐舞中一丝丝袅散了。对浪漫传奇的渴望，无尽欲望中的拥有，成为了他生命中的主题。六宫粉黛虽在宫城，那欲望中的梦想，却异样遥远。美人如花隔云端。第一次有这般感慨的开元天子，一样有无限惆怅。

他不会放弃生命中最后的选择，那奋不顾身和缺少从容，是因为他老去的生命里没有太多的时间。没有那欲望中的梦想，一如空拥盛世江山。在他的生命过程里，很少有宽和的心态，包括对待王子。那习惯了的唯我独尊，怂恿了他欲望的梦想，也怂恿了高力士这个家奴的胆量。主子和家奴的狼狈为奸，演绎了大唐经典的传奇。

高力士离开温泉宫的背影，或多或少令他有一些慰藉，他需要一个理解主子的奴才。在他的理解中，女人是他最忠诚的奴才。家奴和大臣的忠诚，极有可能随着环境的改变而改变。女人的欲望，只限于宠爱与荣贵。男人的欲望，包罗万象永无止境。他坚信借用皇权演绎的传奇，一样充满浪漫，生死不渝。

一个没有爱情的生命，是远离春天的生命，纸张一样苍白。老去的李隆基渴望春天，也渴望找回远逝的青春，激活他的生命，使生命更加饱满。选择中的阵痛是短暂的，他不会在乎他人的感受，他习惯了无所顾忌，一样无视儿子的存在。武惠妃、李林甫曾是李瑁夺嫡的最坚定有力的支持者，李隆基甚至对武惠妃做出过种种默许。武惠妃病逝后，李瑁依然是最有希望成为太子的王子。因了杨玉环的天生丽质和那老去生命里的奇思妙想，寂灭了李瑁的皇权之旅。对即将拉开序幕的传奇，李隆基的内心是坦然的，或许他从祖辈那里，继承了无法改变的半数胡人血统，或匈奴或鲜卑，模糊了伦理的规范。高宗可以把父辈的嫔妃，拿来作皇后，甚至改变了大唐的历史轨迹。他为什么不能把儿子的

嫔妃，拿来做嫔妃呢？

“主子，露寒，您该回书房了。”

李隆基眨了眨酸涩的眼睛，须臾掉身沿了轩廊回走，为自己异样的举止，尴尬地笑笑。总管太监严挺挑了宫灯，小心翼翼地碎步跟着。严挺和高力士的养父高延福一样是宫城的宦官，不是宦官的家奴高力士，因了那个总管太监的养父，和另一个家奴王毛仲，前后被李隆基引为心腹，取代了他这个总管太监。高力士是总管的总管，是宫城皇城的传声筒。

书房的灯亮着，温泉宫的书房，虽然不似宫城的书房宽敞，但不减一丝的奢丽。重阳节前乘銮抵达骊山的李隆基，随銮的官员嫔妃教坊和去秋一样繁杂，一天也离不开乐舞的音乐家，只在重阳节的赐宴上，与内阁大臣们欣赏了一场歌舞。一次都未临幸寝宫，翻牌传嫔妃侍寝。严挺每天照例请谕，筹措教坊的道具，晚膳后呈递写着嫔妃姓名的牌儿。离开静谧的书房，他知道开元二十七年冬季的骊山，不会听到缠绵婉约的歌舞了。

重又踱回灯辉里的李隆基，或多或少有一些迷惘了。那简单的去了又回，心境却是潮起潮落。那望眼欲穿的等待，其实只是一个时间过程。因为无人能够阻拦高力士在京师的行为，高力士那不张扬的权势，有着代表天子的形象。用他的忠诚和宠信，真实或托名传达口谕。他会找到一个合理的藉口，或帮教两坊的歌伎，或参与一场盛大的歌舞晚宴。但是那短暂的时间过程，令他在一塌糊涂的欲望中异样浮躁。

一摞待批文翰码在御案中间，李隆基晃手儿，一侧的严挺上前挪去文翰，无声无息铺陈宣纸。他熟悉主子的日常习惯，高力士却能准确猜度主子的心思。这种区别让他只能是一个忠实的奴才，无法生翼叱咤风云。伫立权力巅峰的李隆基，只能是一个优秀的书法家，却无法站在书法的巅峰。挥毫是他排遣孤独和浸淫缤纷幻象的唯一方式。饱蘸墨汁思绪万千的李隆基，犹豫中似是找不出适当的诗文。他推崇欧阳询的飘逸，也喜爱虞世南的雍容华贵，书法曾是他最初的梦想。涂鸦了几个字，搁笔坐了软椅，凝视轩窗外的夜色半天，突然问：“教坊准备好了吗？”

严挺说：“回主子，都准备好了。开篇是您亲谱乐曲《霓裳羽衣曲》，左右教坊第一歌伎张云容领舞。主子，随銮的大臣出席吗？”

“免了吧。”李隆基阖目说。穿一身常服的李隆基，在粉色的丝绸里，试图使自己年轻一些。他深谙年轻与诗一样浪漫的爱情紧密联系。那彻底的老去，意味着远去。他不期望这是一场皇权与青春的交易，玷污不染纤尘的芬芳之旅。

一样老去的太监总管，耷拉着眼皮儿，两指捏着墨锭，在一方不大不小、镌刻祥鸟祥云图案的端砚墨池边，无声无息地研磨。左手依然环抱拂尘，一如

灯辉里端坐在御案里侧的玉雕菩萨，生动却是远离尘世的表情。他不知道浮躁中的主子，是否还会没完没了的写下去，在银勾铁画里，完成一次梦想的过程。不知道这突然的彻夜歌舞背后的玄机，成为开元盛世寂灭的开端。那不停止的磨砚，直到主子授意打住。

李隆基喜爱诗词，不管是长安的书房，还是洛阳的宫阙，骊山的温泉宫，随处可见经史诗稿。诗词是文学表现的主题，也是最好的彰显天子风范的方式。在辂车中往复迁徙的东西，典籍外便是乐谱和他喜爱的乐器琵琶。开皇二十六年，经了“三庶之祸”后的宫城别院，不再是虚设。在内阁大臣的支持和高力士的直接参与下，李隆基选定皇三子忠王李亨为继承人，解决了皇位正常延续的问题。精神放松，陶醉于煌煌帝业成就，海内富庶盛世景象中的李隆基，在无限的满足中充满了自信。杨玉环的出现，令他步出了废弃三子和武惠妃病死的阴影。强壮的身体，旺盛的精力，怂恿了他的放纵与奢靡。对憧憬中的梦想，像生命一样充满自信。

他不会选择李瑁，宫城中的太子别院，会粉碎他梦想中的传奇。假如武惠妃还在，假如寿王妃不姓杨，那倾城倾国的红颜与皇室没有干系，或许他会选择李瑁。机关算尽在皇权对决中胜出的武惠妃，没有为儿子带来炫目的太子王冠，阴差阳错把最后的妩媚和柔情，赠予了儿媳，继续无尽的恩宠。最有希望成为太子妃的寿王妃，距离皇后的桂冠仅有一步之遥，没有看到陌生的新年号，只在陈旧的年号里，怀带万千复杂的心境，做了天宝的嫔妃。

李隆基终于在和缓的书写里，为曹操的《短歌行》画上了句号。不管是杜康酒，还是长安的清酒，因了那五彩缤纷的传奇幻象，一样有淡淡的苦涩。那思念和浮躁中的等待，仰望天空骊山只衔好月来，疾雁南飞引不去一丝惆怅。他轻轻搁笔，伸手推开轩窗……

温泉宫的仪门前，急促的铃铛声，似骊山东面古刹的铎铃，在风扬里骤然停歇，凝固在岫云缠绕的翘檐下。高力士在火把的光辉里，伸手撩开车帘儿，笑说到了。

她迟疑着步下马车，望着清辉里陌生的温泉宫，矜持地问：“这就是温泉宫吗？”

高力士说：“是温泉宫。左右教坊的歌伎，都随銮来了，今儿这场歌舞很大，请您来领舞。您的舞姿，最受大家称道。”

“是吗？”她说：“快带我去见父皇。”

高力士笑说：“大家最高兴见的就是您了。您先去教坊换衣装束，等会儿，您就看到大家了。”

跟了宫教博士贺怀智，在开元二十七年骊山最后的虫鸣里，她裹紧粉裙，

似是那秋风中的露水湿了衣裳，在乍寒的天气，不胜寒露风吹。云鬓花颜仙袂飘逸。清辉掩不去丽质，只为那优雅的气质，带去了朦胧的雍容华贵。

那溶入清辉的背影，依旧在潮湿的星空里散弄着芬芳，当阴谋的帷幕一层层被缜密的计划揭去，高力士为自己的成功和传奇的序幕感动了。这位有着高贵血统的岭南贵族，在充满种种神秘传奇的光环里，因为历史的变迁，阴差阳错做了一个太监的义子，成为了皇室的家奴，从而参与了两次宫廷政变。从南北朝延续到唐王朝，冯氏家族是岭南不败的领袖，世袭官爵，永远拥有岭南王的桂冠。改名换姓的高力士，有着不变的血统，用一个家奴卑微的地位，把领袖一方的家族，送上了荣耀的巅峰。

五十三岁的高力士终是老去，车上颠了一路，背痛了，挺不直了腰板，佝偻着踱在通往书房的甬道上，脸上却绽开笑哈的模样。他是寄生在主子身上的一只虫子，主子高兴了，他才能踏实分享皇权残余的荣贵。在他的生命里，不会再有新主子。在新的年号里，他那炽热的权势形同虚妄，唯有厮守寂灭。他用阴谋延续着主子生命的张力，延续着一个家奴的梦想和荣贵。

听到那熟悉脚步声的李隆基，笔管丢弃在宣纸上，顺了轩窗向朦胧的清辉里张望。那从王右军那儿衍生出的书法，墨沉厚实，柔而有骨，结体丰丽，少清雅气。唯那帝王之风里，虚入虚出牵丝相连间，处处彰显浮躁。严挺洗笔收纸的工夫，高力士进了书房。

“大家，费了多少口舌，寿王妃终是请来了。”高力士说，“您传谕吧。”

李隆基笑说：“力士，朕的乖奴才，你去办差，最叫人放心。传旨吧。”

严挺抱着拂尘，趑趄出上书房。

李隆基看着高力士问：“力士，朕这身常服还好吗？”

高力士点头说：“很好呵，穿艳了显年轻。”

李隆基吁出一口气说：“你和朕都不年轻了！延和元年我们是意气风发的少年，眨眼的功夫，人老了。朕拥有至高无上的皇权，却无力改变生命的轨迹。譬如西天的落日，再瑰丽那也是落日呵！”

高力士说：“大家，您创造了盛世的神话，把大唐送上了最强盛、最富庶的巅峰。您用智慧改变了历史，无法改变的是自然之法。生命是一个从年轻到衰老的过程，可您的心未老，因为您正在谱写大唐的辉煌。”

半天，李隆基犹豫道：“今晚的歌舞，还是散了吧。朕的心跳得很慌乱，不知道在有了开始之后怎么收场。”

高力士不语。

轩廊下的严挺请驾了。

李隆基浮躁地踱着步子，复杂的心境异样矛盾，燃烧的欲望却没有一丝减

弱，迅速吞噬了犹豫。或许今晚的歌舞和那迷惘迷醉的缱绻，只是他生命中无数花絮的一束。随了那昼夜的复始枯萎。

轩窗外丝丝缕缕的琴弦，攀附在深秋的寒露里袅进了书房，缠绕了一室暧昧的颜色。李隆基突然没有了一丝的犹豫，大步走出书房。他不会把绵绵无期的遗恨，留在没有春天的生命里慢慢陈旧。

温泉宫骊阳殿，是惯例举办歌舞筵席的地方和临御的寝宫。开元十五年后，差不多在每一个冬季到来前的十月，李隆基都带了武惠妃，来到这幢距离京师最近的离宫，度过整个冬季。在上元节到来的前夕回銮宫城，参加盛大的上元节，观灯或承天门欣赏百戏。之后的骊山，会一直沉寂到下一个金秋。其实，骊山沉寂的只是紧闭的温泉宫，那春风里的踏青郊游，那漫山遍野盛饰的少男少女，山坡官道醉卧的男人女人，结伴游春的才子宫宦，是骊山无限风光中的主题。

被簇拥入骊阳宫的李隆基，迷惘在寥寥无几的观众里，高力士外仅有严挺一帮太监和二十几个随侍的宫女。随銮的宰辅李林甫和六宫嫔妃无一人获此殊荣。两侧乐师歌伎，异样地目视主子。歌舞的演出者十倍于观众，音乐也或多或少有一些冷清。

高力士搀扶李隆基坐下。无数盏宫灯的包围里，李隆基依然找不到去秋骊阳宫歌舞的感觉，但那抑制不住的心跳，又令他充满了无限期待。

“大家，还翻乐谱吗？”高力士问。

“《阳春》吧。”李隆基说，“今晚的歌舞，是朕冬天里的春天，这曲《阳春》最适合，也最能表达朕此时的心境。”

“春闱的进士们蟾宫折桂，个个都自诩才子，跟大家的学识比较，啥都不是。大家，开始吧？”高力士问。

李隆基点点头。

高力士招手，贺怀智疾步过来。高力士说：“贺博士，御点《阳春》，开篇吧。”贺怀智问：“高大人，接下来呢？”高力士笑说，“您不知道我也不知道，呈乐谱呵。”贺怀智听了，趑了回去。这个家奴的话儿，跟口谕差不多。

须臾，两侧乐师或拨弄琴弦，或吹或击打，长笛、齐鼓、五弦、琵琶、钟馨、笙箫、篪篴、铜钹……渐次响起。开元二十年前后，李隆基为宠爱的武惠妃谱写了这首糅了胡风的《阳春》曲。虽是旧了，柔和明快的音律，却是李隆基创造新传奇的最好的开篇曲。他没有充分的准备，从容谱写一首新曲。

心跳的李隆基在高力士精心导演的舞台上，如梦似幻看到了歌舞的精灵。飘逸水袖的寿王妃，在音乐舒缓的节奏里，在歌伎的簇拥下，婀娜娉婷，万种风情，张扬着美轮美奂的艳丽。那缠绕的粉裙，裹着饱满的胸脯，彰显着无限

的青春。细腻的胡粉，只散弄着芬芳，不掩一丝天生丽质。微胖的脸颊，带了几分骄矜几分清纯，白皙纤细雍容华贵。深受胡服影响的唐装已去遮藏，低胸的粉裙，半裹乳房尽显妖娆妩媚。她在音符上精灵似的舞蹈，云髻上的饰花，在灯辉里熠熠闪烁，盈盈纳着万福。

李隆基笑了，慢慢步下软椅，迎向他传奇中的梦想。

儿媳给父皇请安。

李隆基攥牢她双手，那不胜盈握的温柔，把他带入云雾。良久，他挪开右手，从怀里掏出金钗，小心翼翼，一件一件插在她的鬓发。那细致的动作，把音乐凝结在一个不变的音符上。

感受抚爱的寿王妃，在迷惘中盈盈拜谢。

他说：“你不用谢朕，你的歌舞为父皇带来了欢乐，朕应该谢你。”

她说：“父皇，您精通音律，左右教坊都在您的指导下，一场场演练歌舞。毕竟不胜两坊的梨园弟子，您多指教。”

她不敢直面天颜，低首敛眉，敛容屏气说话语，在音乐声里游丝一样。他感受着那袭人的芬芳，手中残余的温柔，水似的又从指间流走。他说：“你的歌舞，胜过那些梨园弟子，很好了，朕喜欢。”

那脱去的纤纤玉手，拖了粉色的裙裾，岫云一样缠绕开去。快快退还榻上的李隆基，在翩跹的歌舞里一塌糊涂。

严挺奉呈一杯香茗，叫了几声主子。回过神来的李隆基，伸手接去，碰翻了盖碗，丢落在地上，无声无息碎裂。

李隆基盯着那舞蹈的精灵，似是没有听到那碎裂的响声。那一声父皇拉开了他们之间的距离，把他拒之千里。他无法在代沟中，找出一种平等。这种无法逾越的障碍，会把最初的传奇幻象，寂灭在襁褓里。

杨玉环扬袖踏地中尽情展现优美的舞姿，那亲插金钗的殊荣，令她在李瑁争立储君失败的低谷，减去了惶恐，看到了一个光明的未来。她不知道一步之遥的宫城别院，因了她的美貌，成为了李瑁无法逾越的天河，改变了大唐的历史轨迹。那宽和的父爱背后，正在编织着一张无人能够逃脱的阴谋大网。那尘埃落定的生命轨迹，在这场宫廷见惯的歌舞里，无声无息地改变。她在旋舞时窥视灯辉里的天颜，那舞步中的目光，只感觉不弃不离丢落在身上的炽热，形容异样模糊。

一曲《阳春》在缓歌曼舞里凝结了丝竹，一额细汗的杨玉环，犹似梨花带雨，粉裙飘逸半掩羞涩，盈盈纳着万福。半天，李隆基笑着两手轻击，带响了一殿的掌声。那乱花丛中的争艳，令两坊梨园弟子，只作独舞的陪衬。

“妙！妙！这样绝妙的舞蹈，不似在人间呵！”李隆基称赞道，“朕谱的曲

子，唯有这样的舞蹈，才是最完美的结合。”

杨玉环再次拜谢说：“谢父皇。”

贺怀智拿了乐谱呈给高力士，他笑说：“贺博士，散了吧。昨儿大家欠休息，今儿的开篇晚了，都跪辞吧。”贺怀智说：“高公，不请谕呵？”高力士说：“跪辞吧。”

两坊梨园弟子，在贺怀智的授意下，鱼贯退出了骊阳殿。

伫立在空荡的骊阳殿，杨玉环茫然地瞧着高力士，絮语问：“高公，还送我回长安吗？寿王等着我呢。”

“寿王妃，不着急。送您回了长安，天也亮了。”高力士一面往外走一面说，“在温泉宫住一宿，明儿老奴送您回去。”

杨玉环望着高力士的背影，话未出口，门扉哐啷关合了。掉回身李隆基踱到了身边，笑着欲言又止，吞吞吐吐不知要表达什么。

“玉环，玉环……”

“父皇，您太安。”

李隆基伸手拽住她的裙袖说：“你让朕想起了你们的母亲，往年都是武惠妃陪朕，在这儿度过寒冷的冬季，她走了，朕孤单了，寂寞了——睹物思人，朕一个人不敢去看她的寝室，你陪朕去，好不好？”

杨玉环迷惘地点头。

她跟着他在一盏盏逐一熄灭的灯辉里，绕过层层帷幔，迎着黑暗向骊阳殿深处走去。粉色的暧昧颜色，突然出现在眼前，那奢丽的室内，似是不曾尘封，只存一个慢慢陈旧的记忆。宽大的雕花罩顶朱榻，铺陈着簇新的绸缎，鸳鸯荷花的刺绣，在宫灯的光芒里熠熠生辉。轩窗关合了，简约的木格上贴着一样简约的窗花，不褪一丝颜色。在灯辉的回映里，一如模糊的皮影戏，无声的讲述一个传奇。那窗花出自武惠妃的手，并亲手贴上了轩窗，那无处不在的气息，缠绕在每一个角落，告诉她这儿曾经发生的恩爱和缱绻。那陈设的物品，那依然残留着体温的锦絮，昭示着一个帝国王妃的生命过程。

万千遐想中的杨玉环，突然被紧紧拥抱。惊慌中的挣扎那样无力。蛇一样缠绕着臂膀，没有一丝老去的痕迹，箍得她透不过气。她仰面盯住那张熟悉又突然陌生的脸孔，那扭曲的欲望，在她半裸的乳房前无限膨胀。她听不清那絮语中的表白，手指碰触乳房的刹那，她用力挣脱去。只半个转身，又被重新缠绕。在无法摆脱的缠绕里，汪出两眼泪花，大叫了一声父皇。“我喜欢你，茶饭不思，魂牵梦萦。”他一面絮语，一面一件件剥去她的粉裙内衣。“你没有感受到嘛……”

她战栗的身子，出水芙蓉一样呈现出来。他欣赏着她宣泄青春的肌肤，迷